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滙力集團  
HUILI GROUP

Huili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連同過往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2,850,951	2,015,009
銷售成本		(2,639,540)	(1,803,179)
毛利		211,411	211,830
行政開支		(41,393)	(22,873)
其他經營(虧損)/收益		(2,404)	4,748
其他收益—淨額	4	32,795	18,93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 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514)	(1,57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議價購買收益		—	3,081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		198,895	214,143
財務收入	5	6,288	1,901
財務成本	5	(925)	(403)
財務收入—淨額	5	5,363	1,498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204,258	215,641
所得稅開支	6	(31,034)	(34,963)
年內溢利		173,224	180,678
下列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7,609	180,844
非控股權益		5,615	(166)
年內溢利		173,224	180,678
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公平值變動		(2,847)	(1,910)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2,847)	(1,91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70,377	178,768
下列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4,762	178,934
非控股權益		5,615	(16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70,377	178,76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9	10.1	11.2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647	138,995
採礦權		83,754	94,538
使用權資產		15,831	10,339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11,305
商譽		16,494	–
遞延稅項資產		5,806	7,942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99,532</b>	263,119
<b>流動資產</b>			
存貨		457,350	5,12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238,525	183,89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11	64,941	31,947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 資產		8,868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15,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33,97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4,597	369,309
<b>流動資產總值</b>		<b>1,278,258</b>	605,278
<b>資產總值</b>		<b>1,577,790</b>	868,397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2	637,851	167,3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9,027	57,187
合約負債		30,842	12,530
租賃負債		2,797	589
即期稅項負債		11,646	22,151
<b>流動負債總值</b>		<b>742,163</b>	259,811
<b>流動資產淨值</b>		<b>536,095</b>	345,467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9,575	2,361
關閉、復墾及環保成本撥備	2,017	3,106
遞延稅項負債	31,959	31,372
	<u>43,551</u>	<u>36,839</u>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u>43,551</u>	<u>36,839</u>
<b>負債總值</b>	<u>785,714</u>	<u>296,650</u>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2,933	137,361
股份溢價	703,804	668,768
其他儲備	21,056	1,277
累計虧損	(89,750)	(234,886)
	<u>788,043</u>	<u>572,520</u>
<b>非控股權益</b>	<u>4,033</u>	<u>(773)</u>
	<u>792,076</u>	<u>571,747</u>
<b>總權益</b>	<u>792,076</u>	<u>571,747</u>
<b>總權益及負債</b>	<u><u>1,577,790</u></u>	<u><u>868,397</u></u>

## 1. 一般資料

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修訂及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以籌備本公司股份以滙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Realty Resources (Group) Limited)的名稱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將其名稱變更為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Huili Resources (Group) Limited)。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自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起,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更改為香港告士打道160號海外信託銀行大廈23樓4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採礦、選礦以及銷售鎳、銅、鉛及鋅產品、買賣煤炭以及提供煤炭加工服務及服務供應鏈。

除另有指明外,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合併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本集團認為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b)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一詮釋第5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交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 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待確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且初步結果顯示該等應用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經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作策略性決定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董事會。

於本年度，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集中資源於採礦及煤炭業務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並決定暫停財務服務分部活動。因此，財務服務分部財務業績不再單獨呈列，而歸入「未分配」類別。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業務角度(如採礦及煤炭業務)檢討經營表現。可報告經營分部的收益主要及分別來自銷售採礦產品、買賣煤炭及提供煤炭加工服務及煤炭服務供應鏈。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採礦」分部於中國透過哈密市佳泰礦產資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哈密佳泰」)及哈密市錦華礦產資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哈密錦華」)從事採礦、選礦及銷售鎳、銅、鉛及鋅產品；及
- (b) 「煤炭業務」分部於中國(i)透過長治市潤策貿易有限公司(「長治潤策」)、海南潤策能源有限公司(「海南潤策」)及古交市潤策貿易有限公司(「古交潤策」)從事煤炭貿易；(ii)透過山西反坡清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反坡」)提供煤炭加工服務；及(iii)透過潤策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潤策」)及山西瑪高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山西瑪高」)提供煤炭服務供應鏈。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採礦」分部於中國透過哈密佳泰及哈密錦華從事採礦、選礦及銷售鎳、銅、鉛及鋅產品；
- (b) 「煤炭業務」分部於中國(i)透過長治潤策、海南潤策、古交潤策及寧波市潤策貿易有限公司(「寧波潤策」)從事煤炭貿易；(ii)透過山西反坡提供煤炭加工服務；及(iii)透過深圳潤策提供煤炭服務供應鏈；及
- (c) 「財務服務」分部於中國透過潤義能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潤義能源」)從事財務服務。

除上述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外，本集團的其他業務主要為不被視為經營分部的投資控股，故就合併財務報表披露分類為「未分配」。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經營業績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本集團層面的利息收入及開支並無分配至任何分部，原因為此類活動乃由管理本集團現金狀況的中央財資部門所推動。該計量基準不包括本集團其他不重大業務的經營業績。

- (a) 就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各年的可報告分部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分部資料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採礦	煤炭業務	未分配	總計	採礦	煤炭業務	財務服務	未分配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銷售採礦產品	-	-	-	-	-	-	-	-	-
-買賣煤炭	-	2,763,320	-	2,763,320	-	1,822,603	-	-	1,822,603
-提供煤炭加工服務	-	25,022	-	25,022	-	65,260	-	-	65,260
-煤炭服務供應鏈	-	62,609	-	62,609	-	121,383	-	-	121,383
-來自財務服務利息收入	-	-	-	-	-	-	5,763	-	5,763
	<u>-</u>	<u>2,850,951</u>	<u>-</u>	<u>2,850,951</u>	<u>-</u>	<u>2,009,246</u>	<u>5,763</u>	<u>-</u>	<u>2,015,009</u>
分部經營(虧損)/溢利	(1,388)	211,897	-	210,509	(3,238)	210,718	7,804	-	215,284
未分配經營虧損(附註(a))	-	-	(11,614)	(11,614)	-	-	-	(1,141)	(1,141)
經營(虧損)/溢利	<u>(1,388)</u>	<u>211,897</u>	<u>(11,614)</u>	<u>198,895</u>	<u>(3,238)</u>	<u>210,718</u>	<u>7,804</u>	<u>(1,141)</u>	<u>214,143</u>
分部財務收入	50	2,073	-	2,123	1	1,006	25	-	1,032
未分配	-	-	4,165	4,165	-	-	-	869	869
財務收入	<u>50</u>	<u>2,073</u>	<u>4,165</u>	<u>6,288</u>	<u>1</u>	<u>1,006</u>	<u>25</u>	<u>869</u>	<u>1,901</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採礦	煤炭業務	未分配	總計	採礦	煤炭業務	財務服務	未分配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分部財務成本	(101)	(781)	-	(882)	(112)	(246)	-	-	(358)
未分配	-	-	(43)	(43)	-	-	-	(45)	(45)
財務成本	<u>(101)</u>	<u>(781)</u>	<u>(43)</u>	<u>(925)</u>	<u>(112)</u>	<u>(246)</u>	<u>-</u>	<u>(45)</u>	<u>(403)</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53)</u>	<u>31,087</u>	<u>-</u>	<u>31,034</u>	<u>(54)</u>	<u>33,795</u>	<u>1,222</u>	<u>-</u>	<u>34,963</u>
分部折舊	1,734	11,215	-	12,949	2,676	5,905	-	-	8,581
未分配	-	-	1,248	1,248	-	-	-	1,609	1,609
折舊	<u>1,734</u>	<u>11,215</u>	<u>1,248</u>	<u>14,197</u>	<u>2,676</u>	<u>5,905</u>	<u>-</u>	<u>1,609</u>	<u>10,190</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94	8,787	343	10,624	2,433	5,777	-	226	8,4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0	2,428	905	3,573	243	128	-	1,383	1,754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 信貸虧損」)撥回)/ 預期信貸虧損	<u>(6)</u>	<u>1,034</u>	<u>1,376</u>	<u>2,404</u>	<u>(141)</u>	<u>(1,484)</u>	<u>(2,812)</u>	<u>(311)</u>	<u>(4,748)</u>
添置非流動資產	<u>-</u>	<u>77,613</u>	<u>1,090</u>	<u>78,703</u>	<u>-</u>	<u>91,865</u>	<u>-</u>	<u>-</u>	<u>91,86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45,932	1,152,595	-	1,298,527	164,341	472,187	87,224	-	723,752
未分配資產(附註(b))	-	-	279,263	279,263	-	-	-	144,645	144,645
總計	<u>145,932</u>	<u>1,152,595</u>	<u>279,263</u>	<u>1,577,790</u>	<u>164,341</u>	<u>472,187</u>	<u>87,224</u>	<u>144,645</u>	<u>868,397</u>
分部負債	28,123	751,412	-	779,535	41,989	251,222	1,516	-	294,727
未分配負債(附註(c))	-	-	6,179	6,179	-	-	-	1,923	1,923
總計	<u>28,123</u>	<u>751,412</u>	<u>6,179</u>	<u>785,714</u>	<u>41,989</u>	<u>251,222</u>	<u>1,516</u>	<u>1,923</u>	<u>296,650</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未分配經營虧損主要指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以及本公司產生之行政及專業服務開支(扣除未實現匯兌收益)。
- (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分配資產主要指本公司持有的使用權資產、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以及由潤策有限公司、滙力潤策(北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及嘉屹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持有的銀行存款，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分配資產主要指本公司持有使用權資產、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



- (c)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分配負債主要指本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以及潤策有限公司的合約負債及租賃負債，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分配負債指本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

**(b) 客戶合約收益分類**

於下表中，客戶合約收益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產品及服務以及確認收益之時間分類。該表亦包括各類別收益與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對賬。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煤炭業務 人民幣千元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u><u>2,850,951</u></u>
主要產品及服務	
買賣煤炭	2,763,320
提供煤炭加工服務	25,022
煤炭服務供應鏈	<u>62,609</u>
	<u><u>2,850,951</u></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u><u>2,850,951</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煤炭業務 人民幣千元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u><u>2,009,246</u></u>
主要產品及服務	
買賣煤炭	1,822,603
提供煤炭加工服務	65,260
煤炭服務供應鏈	<u>121,383</u>
	<u><u>2,009,246</u></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u><u>2,009,246</u></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來自客戶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按客戶位置)		特定非流動資產 (按資產位置)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850,951	2,014,276	292,386	243,184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	—	733	1,340	688
	<u>2,850,951</u>	<u>2,015,009</u>	<u>293,726</u>	<u>243,872</u>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超過10%。

4.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附註7)	3,432	11,43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666	914
贖回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虧損	—	(13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1,037	—
一間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收益	156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603	43
政府補貼(附註(i))	23,988	3,587
來自客戶之罰金收入	2,446	2,719
其他	467	364
	<u>32,795</u>	<u>18,930</u>

附註：

- (i) 該等金額主要關於本集團從有關政府部門接獲的無條件政府補助，旨在鼓勵企業，包括但不限於退稅。

## 5.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u>6,288</u>	<u>1,901</u>
財務成本		
利息開支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7)	(824)	(291)
－折算貼現－關閉、復墾及環保成本撥備	<u>(101)</u>	<u>(112)</u>
	<u>(925)</u>	<u>(403)</u>
財務收入－淨額	<u><u>5,363</u></u>	<u><u>1,498</u></u>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30,595	35,48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92)	106
遞延稅項	<u>531</u>	<u>(628)</u>
所得稅開支	<u><u>31,034</u></u>	<u><u>34,963</u></u>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311,038	1,760,6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24	8,436
減：資本化至存貨	(164)	—
扣除自損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a))	10,460	8,4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73	1,7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	88	—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回)(附註(b))	2,404	(4,748)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5)	824	291
短期租賃開支	746	5
僱員成本	85,767	59,509
核數師薪酬		
—年度審核	1,203	1,074
—其他	181	172
匯兌收益，淨額(附註4)	(3,432)	(11,435)

附註：

- (a) 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 (b) 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經營(虧損)／收益。

##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任何股息。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各項計算：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 除以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67,609</u>	<u>180,844</u>
	股數 千股	股數 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66,318</u>	<u>1,62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u>10.1</u>	<u>11.2</u>

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並無潛在已發行在外股份。

##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93,399	116,428
減：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附註(b)、(d))	<u>(5,096)</u>	<u>(3,361)</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88,303</u>	<u>113,067</u>
應收票據	50,729	71,701
減：應收票據預期信貸虧損(附註(c)、(d))	<u>(507)</u>	<u>(875)</u>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c))	<u>50,222</u>	<u>70,826</u>
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附註(a))	<u>238,525</u>	<u>183,893</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呈列之確認預期信貸虧損後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3個月	229,887	179,766
3至6個月	8,638	4,127
	<u>238,525</u>	<u>183,893</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乃主要按信貸方式訂立貿易條款。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之應收款項，以及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過期之結餘。根據與客戶之溝通，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預期於一年內償付。

- (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款項之總額計提虧損撥備約人民幣5,096,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361,000元)。
- (c) 應收票據指本集團客戶就已完成的銷售訂單出具無條件書面命令，使本集團有權從銀行收取款項。票據不計息，期限為六個月至一年。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約人民幣507,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875,000元)乃就應收票據總額作出。
- (d) 年內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虧損撥備金額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4,236	5,600
年內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u>1,367</u>	<u>(1,36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5,603</u>	<u>4,236</u>

## 1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68,747	94,520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附註(a))	<u>(63,501)</u>	<u>(90,318)</u>
	5,246	4,202
向供應商支付的按金-第三方	9,890	13,000
向供應商作出的墊款-第三方	<u>49,805</u>	<u>14,745</u>
總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淨額	<u>64,941</u>	<u>31,947</u>

附註：

(a) 年內有關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金額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90,318	86,89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29,337)	-
年內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1,037	(587)
匯兌差額	1,483	4,012
	<u>63,501</u>	<u>90,31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63,501</u>	<u>90,318</u>

## 12.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乃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三方	<u>637,851</u>	<u>167,354</u>

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屬短期性質，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餘額乃以人民幣計值。

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3個月	586,651	166,053
3至6個月	49,662	-
6至12個月	823	-
超過12個月	715	1,301
	<u>637,851</u>	<u>167,354</u>

## 13.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合併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支出：		
－購置物業及設備	4,173	1,268
－建設新生產廠房	136	8,642
	<u>4,309</u>	<u>9,910</u>

## 業務回顧

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參與煤炭加工、供應鏈服務及貿易服務以及有色礦物之開礦及選礦。

### 煤炭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持續提高煤炭供應鏈平台的競爭優勢及營運效率。本集團亦於本年度及本公告日期分別通過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潤策有限公司(「潤策」)收購Margaux Investment Limited(「Margaux HK」)及CC Bong Logistics Limited(「CC Bong Logistic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Margaux HK透過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位於中國山西省的煤棚及該煤棚的相關機械。煤棚儲存量為250,000噸，建築面積約16,746平方米(「平方米」)，配備14台專用推土機及裝載機。收購Margaux HK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完成。

另一方面，CC Bong Logistics透過其於中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兩個煤棚及該等煤棚的相關機械。兩個煤棚預計總儲存量為1百萬噸煤炭。收購CC Bong Logistics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完成。

收購Margaux HK及CC Bong Logistics將讓本集團透過向本集團客戶提供額外倉儲及煤炭混合服務線以提升其煤炭供應鏈平台的價值鏈，進而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

煤炭行業為典型順週期行業，煤炭需求與經濟增長密切相關。根據國家統計局資料，本年度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初步結果同比增長約5.2%，其中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同比增長約5.2%，較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同比增長約4.9%增長較快。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實現營運收益約人民幣(「人民幣」)1,200,363億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至十一月同比增長約1%。

同時，國家能源局於本年度進一步加大對煤炭行業的支持及協調力度，促進煤炭安全高效穩定優質生產，支持重大能源項目建設，保障煤炭生產穩定，鼓勵綠色低碳轉型，助力國家能源產業高質素發展。



就供應角度而言，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中國原煤產量達約414百萬噸，同比增長約1.9%，全年累計產量約46.6億噸，同比增長約2.9%，較二零二二年的約9.0%明顯放緩。於本年度內，中國進口煤炭約474百萬噸，同比增長61.8%。

就需求方面而言，煤炭下游需求主要來自電力、鋼鐵、化工及建材。

- 電力：於本年度，中國發電量達約89,091億千瓦時，同比增長約5.2%。儘管經濟活動放緩及暑期月份已過，惟自二零二三年九月起，發電量按年增長率仍維持於5.0%以上的較高水平。於本年度，火電仍為發電的主力，火電需求保持穩定，其增長率高於整體發電量增長率。於二零二三年，火力發電量達約62,318億千瓦時，同比增長約6.1%，佔總發電量70%，與二零二二年相近。
- 鋼鐵：於本年度，受益於鐵路、石油及天然氣開採行業投資高增長率，以及汽車、風電、造船及出口行業的良好表現，中國實現生鐵產量約871百萬噸(來源：中國鋼鐵工業協會)，同比增長0.7%，為近三年來首次正增長。焦炭產量達493百萬噸，同比增長3.6%(來源：國家統計局)。儘管房地產投資走勢不佳，房地產開發投資完成額及新開工面積分別同比減少約9.6%及20.4%(來源：國家統計局)，惟鐵路運輸及汽車製造業投資增長率相對較高，分別同比增長25.2%及19.4%(來源：國家統計局)。此外，本年度汽車產量同比增長9.3%，新增發電裝機容量及供電投資同比分別增長約13.6%及39.6%(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來源：國家能源局)，造船完工訂單同比增長11.8%(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以及鋼鐵出口量同比增長36.2%(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以上各項均大幅刺激本年度的鋼材需求。

- 建材及化工行業：建材及化工行業對煤炭市場影響巨大。於本年度，水泥產量並無錄得任何變動，全國水泥產量為20.2億噸(來源：國家統計局)。另一方面，中國甲醇累計產量為76.54百萬噸，同比增加2.75百萬噸，增長率為3.73%(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底)(來源：五礦期貨研究中心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甲醇：供需緊平衡，壓力在進口端」)，本年度國內尿素累計總產量約為61.1百萬噸，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先前年度」)增加約4.7百萬噸，同比增長8.33%(來源：肥多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九日的「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尿素產量及開工率」)。化工行業的強勁需求為煤炭市場提供有力支撐。

綜上所述，於本年度，一方面，煤炭產量及煤炭進口量穩步增長，導致國內煤炭供應量增加。另一方面，儘管煤炭需求依然強勁，惟煤炭儲存需求壓力較先前年度有所釋放。煤炭行業趨向更穩健，原因為需求緊張轉為平衡，惟中國煤炭市場供需仍存在結構性缺口。

同時，隨著「保障能源供應」政策的加強及煤炭先進產能釋放，本年度原煤產量穩步增長。國內煤炭產量及煤炭進口量雙雙增長導致供給增加，及煤炭產品需求尤其是非電需求減少的雙重作用下，本年度煤炭價格呈下降趨勢，惟仍處於相對較高水平。衡量中國煤炭價格的中國煤炭指數5500K(「中國煤炭指數5500K」)由年初的每噸人民幣1,210元逐漸下跌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中旬的每噸人民幣764元。隨後，中國煤炭指數5500K穩定於每噸人民幣800元至每噸人民幣1,000元之間，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收於每噸人民幣928元(來源：sxcoal.com中國煤炭資源網)。

受煤炭價格下降及生產成本增加等因素影響，煤炭企業溢利按年同比減少。根據國家統計局，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至十一月，煤炭開採及洗選業增加值同比增長約2.4%，低於全部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同比約4.6%的增長率。煤炭開採及洗選業營運收益約為人民幣31,671.9億元，同比減少12.9%，及營運溢利約為人民幣7,118.1億元，同比減少25.9%。儘管本年度利潤率有所下降，惟行業溢利的絕對規模仍處於相對較高水平。

於本年度，本公司煤炭貿易業務分部的客戶主要為中國本地煤炭貿易商及能源公司。本集團在中國透過兩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長治潤策貿易有限公司（「長治潤策」）及海南潤策能源有限公司（「海南潤策」）進行煤炭貿易業務。本集團亦在中國透過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山西反坡清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反坡」）提供煤炭加工服務，並透過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潤策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潤策」）提供煤炭服務供應鏈。本集團亦透過新收購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山西瑪高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山西瑪高」）提供煤炭服務供應鏈業務的倉儲及配煤服務。

山西反坡主要從事煤炭銷售及洗煤廠經營業務。建設洗煤廠之目的為去除原煤中的雜質，將優質煤及劣質煤分類，以提高煤炭利用效率，減少煤炭污染物排放。洗煤廠的最大處理能力設計為約20,000噸／天。

山西瑪高（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新收購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供應鏈管理服務及一般貨物倉儲服務。山西瑪高擁有的煤棚容量為250,000噸，建築面積約16,746平方米，距離本集團的洗煤廠約7.0公里（「公里」）以及距離中國山西省主要高速公路約2.5至3.0公里，本公司認為從營運角度而言，該煤棚為一個黃金地段。於本年度，山西瑪高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人民幣7.4百萬元。

同時，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完成收購CC Bong Logistics，並預計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長治市德勝煤炭儲配有限公司（「長治市德勝」）經營煤炭服務供應鏈業務的倉儲及配煤服務。長治市德勝主要從事供應鏈管理服務及一般貨物倉儲服務。長治市德勝擁有兩個煤棚及煤棚的配套機械設備。兩個煤棚預計總儲存量為1百萬噸。煤棚位於中國山西省的物流園區，擁有圓柱形筒倉、火車自卸車、煤炭堆場等倉儲及物流等配套設施。物流園距離火車站約1.5公里，連接中南鐵路長子南站，並毗鄰228國道、二廣高速、縣鄉公路，本公司認為從營運角度而言，該物流園地理位置優越，將提供穩定的需求來源，並可能為本集團的貿易業務提供額外的供應來源。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一節。

鑑於對煤炭的需求不斷增加，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尋找發展煤炭業務的機會，包括透過增值併購或戰略性重新分配內部資源，擴大現有煤炭業務，或在煤炭行業的其他業務範圍進行多元化發展。

同時，儘管短期內煤炭的能源保障作用仍將存在，惟低碳化及清潔高效生產仍為煤炭行業的主要發展方向。因此，本公司已開展光伏項目，旨在推進低碳化，實現煤基能源與多重、綠色能源的融合發展，拓展煤炭業務綠色轉型渠道。本公司努力及致力於本公司業務的綠色發展，最終實現煤炭業務發展與生態保護的平衡營運。

於本年度，煤炭業務分部為本集團貢獻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8.5億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0.1億元)。

### 採礦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所涵蓋的多元化有色金屬礦產包括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新疆」)之鎳、銅、鋅及鉛等各類有色金屬礦物。新疆之採礦及勘探礦區以及選礦廠鄰近哈密縣，哈密距離新疆首府烏魯木齊東南約400公里。

為盡量提高本集團稀有資源的經濟價值，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8,000,000元出售哈密市佳泰礦產資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哈密佳泰」)，為生產銅礦及鎳礦的20號礦貨幣化邁出重要一步，並自該出售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037,000元。本次出售使本集團能夠將其寶貴資源貨幣化，並將其緊張的資源重新分配至其戰略業務部門。本集團相信此舉將提高本集團所使用資本的回報率，進而提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價值。

與先前年度相比，本年度商品市場表現相對疲軟，主要原因為全球經濟持續放緩。儘管全球通脹開始緩和，惟經濟放緩為商品市場帶來下行壓力。物價壓力仍處於歷史高位，高物價及借貸成本上升共同限制消費及企業投資。因此，消費者於商品及服務方面的支出仍然疲軟，製造業活動亦持續低迷。該等因素加上企業間需求及資本投資增長疲軟，必將減少對金屬商品的需求，限制本年度的價格增長。

根據倫敦金屬交易所的數據，本年度鋅價出現短期上漲，從每噸約3,025美元（「美元」）開始上漲，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底達每噸約3,500美元的高峰。然而，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中旬，價格逐漸下降約37%降至約2,200美元。於本年度剩餘期間，價格隨後於每噸約2,200美元及每噸2,600美元之間波動，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收盤價每噸2,640美元，與本年度開始時相比下降約25%。

本年度鉛價波動較大，開盤價約為每噸2,300美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底跌至每噸約2,062美元，本年度剩餘期間價格於每噸約1,980美元至每噸約2,300美元之間波動，本年度最大跌幅約為13.9%，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收盤價約為每噸2,030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哈密市錦華礦產資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哈密錦華」）於中國新疆擁有一個有色金屬採礦許可證，即生產鉛及鋅礦石的白乾湖礦。為最大化白乾湖礦的經濟價值，本集團引進業務夥伴共同經營白乾湖礦。本集團相信，引進業務夥伴可以讓本集團實現礦業板塊的綠色發展，提高資源利用效率，最終實現資源開發與生態保護的平衡經營。

哈密錦華擁有鉛鋅選礦廠，用作處理自礦床所採掘之礦石，並採用非傳統浮動回路。選礦廠之處理能力為每日1,500噸。自整體精礦中將鉛及鋅精礦分開及回收以供銷售。於本年度，哈密錦華並無進行任何採礦及選礦業務。

## 業績回顧

### 收益及毛利

自二零二一年以來，本集團將煤炭業務作為本集團的戰略業務板塊，並已分配更多資源發展本集團的煤炭業務。本集團於過往兩年取得顯著進展及成果。自二零一九年開展煤炭業務以來，收入由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86百萬元增至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0.1億元。憑藉二零二二年取得的成功及勢頭，儘管本年度宏觀經濟充滿挑戰以及先前年度基本收入增長率高達約37.0%，惟本集團收入繼續以約41.5%的驚人速度增長，由先前年度的約人民幣20.1億元增至約人民幣28.5億元。



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煤炭業務產生收益增加約人民幣841.7百萬元。本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6.4億元，而先前年度約為人民幣18.0億元，按年增加約46.4%。該增加主要來自本年度煤炭業務，原因為煤炭產品銷售增加。

因應本年度本集團煤炭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本集團暫時增加使用外部資源，導致平均銷售成本高於自營資源，以符合本集團煤炭產品的溢流需求。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11.4百萬元，較先前年度維持相對穩定。為因應集團煤炭產品的龐大需求，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及二零二四年一月完成收購Margaux HK及CC Bong Logistics。Margaux HK間接擁有位於中國山西省的一個煤棚，距離本集團的洗煤廠約7.0公里，而CC Bong Logistics間接擁有兩個煤棚，預計總儲存容量為1百萬噸煤炭，距離中國山西省火車站約1.5公里。所有三個煤棚可讓本公司滿足中國山西省客戶的儲存、裝載及煤炭混合需求，而兩項收購將讓本集團透過提供額外儲存及煤炭混合服務線以增強煤炭業務的價值鏈，為本集團客戶提供服務。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一節。

為了盡量提高本集團稀有資源的經濟價值，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8百萬元出售哈密佳泰，為生產銅礦及鎳礦的20號礦貨幣化邁出重要一步，並自該出售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04百萬元。另一方面，本集團引進業務夥伴共同經營及管理本集團生產鉛鋅礦的白乾湖礦。本集團相信，出售哈密佳泰並引進業務夥伴以聯合經營及管理白乾湖礦，將有利於本集團實現採礦分部的綠色發展，提高資源利用效率，最終實現資源開發與生態保護的平衡運行。

## 經營業績

於本年度，本集團認為將資源集中於採礦及煤炭業務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並決定暫停金融服務分部的活動。因此，金融服務分部的財務表現不再單獨列報，而相應數字則重新列報，以與新分部報告列報方式保持一致。

收益及相應經營業績主要來自本年度及先前年度的以下分部。

	本年度			先前年度		
	經營利潤／	經營	經營	經營利潤／	經營	經營
	收益	(虧損)		收益	(虧損)	
人民幣	人民幣	%	人民幣	人民幣	%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煤炭業務	2,851.0	211.9	7.4%	2,009.2	210.7	10.5%
採礦	-	(1.4)	不適用	-	(3.2)	不適用
分部總計	<u>2,851.0</u>	<u>210.5</u>	<u>7.4%</u>	<u>2,009.2</u>	<u>207.5</u>	<u>10.3%</u>

### 行政開支

本年度之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折舊費用、專業費、員工成本及辦公室開支，本年度約為人民幣41.4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22.9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收購活動產生的法律專業費用增加、辦公室租賃因業務擴張而增加以及本集團行政部門的薪資水平及人數增加。

### 其他收益－淨額

本年度之其他收益約人民幣32.8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18.9百萬元)主要為匯兌收益、來自客戶之罰金收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分別約人民幣3.4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11.4百萬元)、人民幣2.4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2.7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24.0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3.6百萬元)。

匯兌收益主要來自以美元及港元(「港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原因為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即本集團功能及呈列貨幣)升值。

### 其他經營(虧損)／收益

本年度的其他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2.4百萬元(先前年度：其他經營收益約人民幣4.7百萬元)。本年度錄得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約人民幣2.4百萬元(先前年度：預期信貸虧損撥回人民幣4.7百萬元)。

## 財務收入－淨額

本年度之財務收入－淨額約人民幣5.4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指本集團銀行現金賺取的利息收入(扣除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 所得稅開支

於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31.0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35.0百萬元)。其主要指本年度中國業務稅項撥備約人民幣30.5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35.6百萬元)以及遞延稅項開支約人民幣0.5百萬元(先前年度：遞延稅項利益人民幣0.6百萬元)。本年度及先前年度均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債務證券及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分別約為人民幣8.9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11.3百萬元)及人民幣零元(先前年度：人民幣15.0百萬元)，本集團單獨及合計持有的債務證券及上市股本證券均未達到或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的5%。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一節。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i) 收購山西反坡清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反坡」)

長治潤策(作為買方及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就收購山西反坡(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95%股本權益，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與賣方崔慧科先生(「崔先生」)訂立買賣協議(「反坡買賣協議」)(「山西反坡收購事項」)。根據反坡買賣協議，長治潤策同意在達成若干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圓滿完成對山西反坡的財務及法律盡職審查)後購買，而崔先生同意出售山西反坡95%股權。山西反坡收購事項隨後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完成，最終代價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有關山西反坡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繼上述山西反坡收購事項後，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向崔先生進一步收購山西反坡剩餘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上述收購事項完成後，山西反坡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ii) 收購 Margaux Investment Limited (「Margaux HK」) 100% 股權

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潤策(作為買方)與馮源濤先生(「馮先生」)(作為賣方)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買賣協議(「Margaux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Margaux HK(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Margaux銷售股份」)(「Margaux收購事項」)。Margaux HK透過珠海瑪高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間接持有山西瑪高(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統稱「Margaux集團」)，而山西瑪高主要從事(i)供應鏈管理服務；(ii)機器及設備租賃；及(iii)一般貨物倉儲服務。

根據Margaux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潤策已同意收購，而馮先生已同意出售Margaux銷售股份，相當於Margaux HK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41,847,000港元。代價將於達成若干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圓滿完成對Margaux集團之財務及法律盡職審查)後，由本公司向馮先生配發及發行167,388,000股本公司新股份(「Margaux代價股份」)，發行價為每股Margaux代價股份0.25港元。

Margaux集團的核心資產為煤棚及煤棚的配套機械。煤棚儲存量為250,000噸，建築面積約16,746平方米，配備14台專用推土機及裝載機。煤棚及專用設備可讓本公司滿足中國山西省客戶的儲存、裝載及煤炭混合需求，而Margaux收購事項將讓本集團垂直向上整合，透過向本集團客戶提供額外的倉儲及配煤服務提升煤炭業務的價值鏈，進而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特別是，Margaux集團的煤棚距離本集團的洗煤廠約7.0公里以及距離中國山西省主要高速公路約2.5至3.0公里，本公司認為從營運角度而言，該煤棚為一個黃金地段，將為Margaux集團業務提供穩定的需求來源，並可能為本集團的貿易業務提供額外供應來源。

Margaux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完成，最終代價為約人民幣50.6百萬元。有關Margaux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 (iii) 收購 CC Bong Logistics Limited (「CC Bong Logistics」) 100% 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潤策(作為買方，並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Bong Chin Chung先生(「Bong先生」，作為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CC Bong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CC Bong Logistics(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CC Bong Logistics銷售股份」)(「CC Bong Logistics收購事項」)。CC Bong Logistics透過深圳奕逸蘭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間接持有長治市德勝(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統稱「CC Bong Logistics集團」)，而長治市德勝主要從事(i)供應鏈管理服務；及(ii)一般貨物倉儲服務。

根據CC Bong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潤策已同意收購，而Bong先生已同意出售CC Bong Logistics銷售股份，相當於CC Bong Logistic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00,000,000港元。代價將由本公司(i)以發行價每股CC Bong Logistics代價股份0.40港元向Bong先生配發及發行156,6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CC Bong Logistics代價股份」)支付62,640,000港元；及(ii)結餘37,360,000港元乃透過向Bong先生(或其指定實體)發行本金額為37,360,000港元的無抵押承兌票據(「承兌票據」)以達成若干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圓滿完成CC Bong Logistics集團的財務及法律盡職審查。承兌票據將於承兌票據發行之日起五年後到期，承兌票據的任何未償還本金及應計但未付利息應全額贖回及償還，並自承兌票據發行之日起按年利率5%計息，並以實際經過天數及一年365天計算。

CC Bong Logistics集團的核心資產為兩個煤棚及該等煤棚的相關機械。兩個煤棚預計總儲存量為1百萬噸。煤棚位於中國山西省的物流園區，擁有圓柱形筒倉、火車自卸車、煤炭堆場等倉儲及物流等配套設施。物流園距離火車站約1.5公里，連接中南鐵路長子南站，並毗鄰228國道、二廣高速、縣鄉公路，本公司認為從營運角度而言，該物流園地理位置優越，將為CC Bong Logistics集團的業務提供穩定的需求來源，並可能為本集團的貿易業務提供額外的供應來源。

煤棚及專用設備可讓本公司滿足中國山西省客戶的儲存、裝卸及煤炭混合需求，而CC Bong Logistics收購事項將讓本集團透過為本集團客戶提供額外的倉儲及配煤服務提升煤炭業務的價值鏈，從而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

CC Bong Logistics收購事項隨後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完成，最終代價約為人民幣84.3百萬元。有關CC Bong Logistics收購事項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董事會相信，Margaux收購事項及CC Bong Logistics收購事項將讓本集團可立即使用現有煤棚及專用設備，從而促進Margaux集團及CC Bong Logistics集團的營運與本集團的業務整合，以擴大現有業務經營規模及打造新增長動力。兩項收購事項均符合本集團的發展策略，以加強其現有煤炭業務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能力，以及其於中國煤炭行業的影響力及提供服務，並將讓本集團利用Margaux收購事項及CC Bong Logistics收購事項所產生的協同效應，為本集團創造長期及策略成長機會。

最後，透過Margaux收購事項及CC Bong Logistics收購事項，本集團將能夠利用Margaux集團及CC Bong Logistics集團的管理專長(特別是共享有關儲存、裝載及煤炭混合服務線的業務知識)為本集團現有運營團隊提供更好的服務，為本集團的客戶提供加工及貿易服務以外的附加增值服務。

因此，董事會認為兩項收購事項均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同時，為盡量提高本集團稀有資源的經濟價值，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擁有銅鎳礦石20號礦的哈密佳泰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8,000,000元，並自該出售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037,000元。

出售使本集團能夠將其寶貴資源貨幣化，並將其稀有資源重新分配至其戰略業務部門。本集團相信此舉將提高本集團所用資本的回報率，進而提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價值。

除上述者外，本年度及先前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產生資本開支分別約人民幣13.2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14.2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1.9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零元)。於本年度及先前年度，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已分別出售。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至人民幣788.0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72.5百萬元增加約37.6%，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增加81.7%至人民幣15.8億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868.4百萬元。

本集團之財政狀態繼續保持穩健。為了為未來的資本支出和新的商業機遇保留資金，本集團把盈餘現金投資於低風險定期存款及由大型金融機構和公司發行的優質債務證券，為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帶來額外回報。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贖回任何債務證券(先前年度：贖回約人民幣3.4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證券主要是以美元計算，加權平均期限少於1年。債務證券投資由指定團隊在國際著名銀行的協助下密切監控。債務證券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該等債務證券被視為信貸風險較低，而且預期信貸虧損極少。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個別及共同)均未等於或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的5%。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債務證券約人民幣8.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1.3百萬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於任何上市股本證券作出任何投資(先前年度：投資約人民幣24.5百萬元)，並出售價值約人民幣13.5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7.6百萬元)股本證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上市股本證券。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債務證券分別錄得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1.5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1.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8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1.9百萬元)，已於合併全面收益表內分別呈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公平值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亦自本集團投資的上市股本證券收取股息收入約人民幣0.6

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43,000元)及自本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收取利息收入約人民幣0.7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0.9百萬元)。本集團亦於先前年度贖回若干債務證券，並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0.1百萬元。來自股本證券的股息收入、來自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及贖回債務證券的虧損全部均已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日常經營提供資金。本年度內資金的主要用途為支付經營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償還的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仍然強勁，本集團有信心能夠獲得足夠的資源以應付承擔及滿足營運資金需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508.6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369.3百萬元(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4.0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零元)))。

###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以確保流動資金充裕及作為財務管理。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進行其持續經營業務交易。盈餘現金大多投資於定期存款、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優質債券證券。本集團並無為對沖目的安排任何遠期貨幣合約。

### **資產負債比率**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與南洋商業銀行簽訂信貸融資(包括信用證及授信額度)，據此，本公司最多可借款15百萬美元。信用證及授信額度不時自100%的銀行存款中扣除，最高限額為已動用金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信用證金額約人民幣34.0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零元)，且授信額度內並無未償還借款(先前年度：人民幣零元)。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值計算。債務淨額按計息借款總額(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值按總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0%(先前年度：0%)。



## 主要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涉及多項風險，載列如下。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於本年度，本集團並未因匯率波動而於營運及流動資金方面經歷任何重大困難。本集團相信對沖安排有關之成本將超過其益處，因此目前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對沖活動。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有關情況，並可能於有需要時採取審慎措施。

###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煤炭業務之信貸風險，主要源於該業務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與其客戶乃主要按信貸方式訂立貿易條款。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之應收款項，以及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過期之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面值為本集團在該業務分部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許可全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總額計提虧損撥備約人民幣5.6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4.2百萬元)。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分別評估個別重大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本集團根據客戶的背景及聲譽、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不能合理預期可收回時予以撇銷。不能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之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及未能就逾期超過365日的賬款作出合約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於經營業績內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計入同一項目。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並無減值。

## 本公司的資產抵押、承擔及或然負債

除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已訂約資本開支、承擔及本公司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4.0百萬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予銀行，用於其約人民幣34.0百萬元的信用證，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資產抵押。

本集團日後可能會面臨或會導致本集團或然負債的新環保法例及法規。本集團亦可能面對僱員日後發生事故而投保不足的影響。有關(i)新環保法例及法規；及(ii)就僱員的投保不足或會令本集團產生成本及負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人力資源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820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3名)僱員。本年度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85.8百萬元(先前年度：人民幣59.5百萬元)。僱員薪金的薪酬政策主要視乎其工作性質、表現及於本集團服務年期而定。董事薪酬的薪酬政策乃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彼等的經驗及責任以及本集團表現而釐定。本集團僱員亦可享有酌情花紅，惟視乎本集團整體表現而定。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僱員福利，包括退休金、醫療計劃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規定的其他適用社會保險。

除定期在職培訓外，本集團鼓勵僱員參加工作相關的外部培訓，並為新任職僱員提供培訓，包括介紹相關規例及整體安全意識，以及員工在車間內的工作範圍及角色的車間特定培訓。董事及僱員(其中包括)有權參與董事會酌情決定的購股權計劃。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授出、行使、失效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未來展望及前景

基於中國能源資源稟賦，保障煤炭安全穩定供應、加強煤炭清潔高效利用，及加快煤礦智能化建設對保障國家能源安全具有重大意義，亦為實現中國現代化道路、推動經濟高質素發展的必經之路。

就供給角度而言，自本年度初起，國家能源局進一步加大對煤炭行業的支持及協調力度，促進煤炭安全高效穩定優質生產，支持重大能源項目建設，保障煤炭穩定生產，鼓勵綠色低碳轉型，助力國家能源產業高質素發展。本年度全年累計原煤產量約為46.6億噸，同比增長約2.9%（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展改革委」）頒布《關於建立煤礦產能儲備制度的實施意見（征求意见稿）》，提出於二零二七年前，透過初步建立煤礦產能儲備制度，有序批准建設一批產能儲備煤礦項目，形成若干規模的可調度煤炭產能儲備；及於二零二三年前形成每年300百萬噸的可調度煤炭產能儲備。然而，於「雙碳」（碳達峰及碳中和）背景下，煤炭企業擴大產能的投入相對有限，新建煤礦審批亦可能更加謹慎。預計中長期新建項目帶來的整體供應量將趨於穩定及有限。

同時，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國家發展改革委頒發《關於做好2024年電煤中長期合同簽訂履約工作的通知》（《2024年通知》），對二零二四年電煤中長期合約的簽訂對象、簽訂要求及履約監管等提供全面指導。《2024年通知》肯定「壓艙石」於中長期合約中的作用，並將延續定價機制。與《2023年電煤中長期合同簽訂履約工作方案》（《2023年工作方案》）相比，新年度煤炭長期合作計劃的靈活性有所增強，一方面，其適當放寬對供應方簽訂合約數量的限制，及另一方面，靈活調整需求方簽訂合約的範圍及數量。同時，電力企業長期合作協議簽訂比例將自二零二三年100%至105%覆蓋率的嚴格要求放寬至二零二四年的80%至100%。主要電力企業積極推動煤炭生產及需求對接以及下一步產能配置。煤炭中長期合約的簽訂將保障能源供應的基本基礎，為經濟穩定運作提供強力支撐。



就需求角度而言，於電力需求持續增長及煤炭發電裝機容量不斷增加的支持下，中國煤炭行業長期前景似乎樂觀。根據電力規劃設計總院於二零二三年九月發佈的《中國電力發展報告2023》，未來三年全國電力需求將繼續保持強勁增長。預期於二零二五年前，社會用電總量將達到約9.8至10.2萬億千瓦時。預計二零二三年用電總量約為9.2萬億千瓦時，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全國用電量平均增長率將介乎3.2%至5.2%之間。

根據中國電力聯合會發佈的《電力工業「十四五」發展規劃研究》，全國用電量約為9.2萬億千瓦時，年均增長4.4%，及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五年，全國發電裝機容量約為27.5億千瓦，年均增長5.1%。報告亦特別指出，煤電裝機容量將從二零二零年的10.8億千瓦增加至二零二五年的12.5億千瓦，年均增長3.0%。儘管對煤炭生產的安全及環保要求持續提高可能會限制煤炭的長期供應，但電力需求及煤電裝機容量的不斷增長為煤炭產品的長期需求奠定有利基調。該態勢表明，煤炭供需的結構性錯配預期於中長期內持續，煤炭行業的長期發展趨勢穩健，並長遠為煤炭價格提供支撐。

根據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的研究報告，就短期而言，隨著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電煤消費旺季到來，動力煤消費量持續攀升。經考慮春節前可能需要補充發電及取暖用煤，此將為煤炭價格提供一定支撐。展望二零二四年，隨著經濟韌性恢復，煤炭需求有望實現穩定增長，電煤仍有需求增加空間。另一方面，焦煤供需可能仍然相對偏緊，主要原因為基建高增長帶來的韌性、低庫存導致下遊剛性補庫需求，以及國內供給不確定性干擾。同時，進口增量相對有限。因此，預計二零二四年焦煤價格仍有支撐，尤其是受供給干擾風險影響較大的優質主焦煤。（來源：中國鋼鐵新聞網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的「中金：2024年煤價可能在歷史相對偏高水平上波動，煉焦煤價格仍有支撐」。

概括而言，二零二四年煤炭需求有望實現穩定增長，而供給彈性可能較弱，為煤炭安全生產帶來若干挑戰。為更好平衡供給及安全生產，供給周期性干擾可能依然存在。然而，「確保能源供應」政策及穩價政策將繼續抑制動力煤窄幅波動。預期二零二四年動力煤供需整體將保持平衡，煤炭價格有望繼續波動，惟波動幅度將收窄。

就中長期而言，於能源轉型過程中，須要保證國家能源系統平穩運行，而安全、穩定及低成本的煤電無疑是最佳選擇。預期火力發電於發電領域的主導地位不會改變，於極端情況下，其地位將會進一步加強。「十四五」發展規劃期間，火電新增裝機同比大幅增加，火電產量仍呈持續增長趨勢。同時，油價仍處於中等偏高水平，煤化工項目建設及生產積極性有所提高。未來數年，煤炭需求可能繼續增加。同時，由於煤炭企業擴大產能的投資相對有限，行業產能已基本達到高負荷狀態。加上資源枯竭礦井不斷退出，煤炭行業供應緊張的狀況並無改變，因此煤炭行業於中長期內將繼續保持緊平衡狀態。

為把握煤炭行業蓬勃發展的機遇，自二零二一年起，本集團將煤炭業務定為本集團戰略業務板塊，並分配更多資源發展本集團的煤炭業務。於過去兩年，本集團煤炭業務板塊表現令人鼓舞及振奮，取得顯著進步及成果。自二零一九年啟動煤炭業務以來，收益已從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86百萬元增至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0.1億元。表明本集團成功抓住煤炭業務蓬勃發展帶來的機遇，本集團發展前景樂觀。

憑藉於二零二二年取得成功及發展勢頭，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提高煤炭供應鏈平台的競爭優勢及營運效率。本集團透過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潤策收購Margaux HK(其於中國山西省擁有一個儲煤量為250,000噸、建築面積約16,746平方米的煤倉及其相關機器)及CC Bong Logistics(其擁有兩個預期總儲煤量為1百萬噸的煤倉及相關機器)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兩項收購事項預期將產生協同效應，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利用其資源，為本集團帶來長期及戰略性增長機會。通過擴大供應鏈管理能力，本集團可增強垂直整合能力，提高營運效率，從而抓住煤炭行業蓬勃發展帶來的機遇。整體而言，兩項收購事項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積極發展，並有助於煤炭行業取得長期成功。

目前，本集團正積極探索通過拓寬煤炭業務範圍，充分發揮本集團行業內的專業知識及網絡的潛力。此戰略有望改善本集團營運狀況及優化業務結構，使其把握新盈利點及增長點，推動本集團業務可持續及高質量發展。展望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決定戰略性擴張至國際供應鏈貿易業務，為本公司帶來變革，並將是本集團增長歷程中重要的里程碑。透過擴大煤炭業務及能力，本集團可實現收益來源多元化，並減少對任何單一市場或產品的依賴，可能會提升其長期穩定性及適應力。

本公司深明全球市場不斷變化的動態以及本公司業務多元化的需要，其將業務範圍擴展至國內邊界外並進軍國際供應鏈貿易的戰略決策將使本集團能夠利用煤炭供應鏈行業的新興機遇，同時使其有效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及監管要求。

由於本公司致力開闢增長新途徑，減輕與地方市場波動相關的風險，並為本公司持份者創造可持續價值，是次擴張符合本公司的長期願景及戰略目標。透過進軍國際市場，本公司不僅擴大其客戶群，亦利用新興機遇並增強業務適應力。

為確保擴張成功，本公司已成立由行業專家組成的專業團隊，其對國際貿易動態、監管框架及市場趨勢有深入認知。團隊將不懈努力，建立強大的全球供應鏈網絡，構築強而有力的合作夥伴關係，並利用我們的現有關係，促進無縫可靠的跨境煤炭貿易業務。整體而言，本集團積極拓寬煤炭業務範圍，將有助於加強其在行業內的地位。

隨著本集團擴展至國際供應鏈貿易業務，本公司仍然堅定地致力於環境管理。儘管短期內煤炭的能源安全作用仍將存在，惟低碳化及清潔高效生產仍是煤炭行業的主要發展方向。為此，本公司已啟動光電項目開發建設，旨在推動低碳化，促進煤基能源與多元綠色能源融合發展，拓展煤炭業務綠色轉型管道。

展望未來，中國煤炭供應鏈市場仍高度分散，潛在市場規模與機會龐大。董事會對本集團核心業務，尤其是煤炭供應鏈業務的前景保持審慎樂觀。本集團將採取非常謹慎的態度，以確保企業於二零二四年可持續發展。本集團亦將繼續探索開發其他前景樂觀的優質項目或機遇的可能性，與現有業務板塊形成業務組合，實現本集團業務板塊及地區多元化。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開展更積極的業務營運，並探討潛在收購機會，以把握中國市場機遇，實現本集團業務多元化，擴大收益基礎，為社會、客戶、投資者及僱員創造價值。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先前年度：無)。概無本公司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 董事會變動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會成員的資料之變動如下：

- 崔亞洲先生的每月薪酬由50,000港元更改為100,000港元，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 葉欣先生(「葉先生」)的每月薪酬由10,000港元改為60,000港元，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 更改地址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自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起更改為香港告士打道160號海外信託銀行大廈23樓4室。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確認遵守監管要求之重要性以及不遵守適用規則及法規之風險。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香港營運，而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因此，本集團須遵守中國、香港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成立地區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此外，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而言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並於本年度採取適當步驟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現稱為附錄C1）所載於本年度生效的當時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年度，崔亞洲先生為主席。本公司不設行政總裁職位，行政總裁之職務由其他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擔任。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其企業管治常規與守則所採納者相若。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現稱為附錄C3）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旗下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經已根據守則之規定成立，以審閱及監查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呈列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為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不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刊登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uili.hk>)刊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並在相同網站刊載以供查閱。

## 過往業績及前瞻聲明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業績及經營業績屬歷史性質，過往表現並非本集團未來業績的保證。本報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現時對未來事件之預期、信念、假設或預測，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述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前瞻聲明涉及固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敬請注意，多項因素可令實際業績有別於任何前瞻聲明或風險評估所表示、暗示或預測之業績，在若干情況下更可能存在重大差異。本集團、本集團董事、員工及代理(a)概不承擔更正或更新本公告所載前瞻聲明或意見的責任；及(b)概不承擔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未實現或最終屬不正確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崔亞洲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崔亞洲先生(主席)、王茜女士、葉欣先生及周建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曹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炳權先生、項思英女士及黃梅女士。